巫山县三溪乡人民政府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县委、县政府的决定、指示；负责政策法规宣传服务。

2.负责辖乡党的建设和精神文明工作。

3.负责制订和实施辖区经济发展计划、财政预算，负责辖区经济发展、经济结构调整、经济组织培育及宏观管理工作；协同有关部门搞好市场监管，维护好市场秩序，促进生产发展。对辖区生产生活状况进行登记、统计和监测。

4.负责组织实施城镇化建设工作，搞好基础设施建设；负责城镇环卫绿化、村容整洁、爱国卫生、生态环境建设与保护等工作。

5.负责基层组织建设和民主法治建设，促进村民、居民自治，负责辖区社区建设工作。

6.负责农业及人口和计划生育、文化教育体育、劳动就业保险、社会保障、卫生防疫、优抚救济等社会事务的管理协调和公共服务。

7.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安全监管工作。配合征兵、抢险救灾等到突发事件，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

8.完成县委县政府部署的各项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设8个办公室，分别为党政办、党群办、财政办、平安建设办、民政和社会事务办、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经发办、综合行政执法办。

设5个乡属事业单位，分别为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2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主要包括三溪乡文化服务中心、三溪乡农业服务中心、三溪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三溪乡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三溪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2年度收入总计3126.85万元，支出总计3126.85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126.85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汇总节点上报。

**2.收入情况。**2022年度收入合计3094.7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094.75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汇总节点上报。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094.75万元，占10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32.1万元。

**3.支出情况。**2022年度支出合计3126.85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3126.85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汇总节点上报。其中：基本支出1037.18万元，占33.2%；项目支出2089.66万元，占66.8%。此外，结余分配0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126.85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126.85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汇总节点上报。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90.6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090.65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汇总节点上报。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573.4万元，增长103.7%。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收到财政拨款：2021年结转项目资金436.91万元，两坪乡“四好农村路”升级改造项目资金130万元，丹凤、木耳、团包等多个村产业发展项目资金107.5万元，高垭村秋月梨精品果园产业配套项目资金83.24万元，田家村下庄坪柑橘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资金73.22万元，生态护林员补助46.49万元，村社道路养护资金44.25万元，石柱村葡萄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资金32.24万元，月池村新修产业路项目资金36万元，2021年烟叶生产补助金32.45万元，敬老院管理运行经费28.07万元，敬老院消防安全隐患整改资金32.1万元，烤房建设补助23万元。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32.1万元。

**2.支出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22.7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122.75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汇总节点上报。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605.5万元，增长105.8%。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支付2021年结转项目资金436.91万元，支付两坪乡“四好农村路”升级改造项目资金130万元，支付丹凤、木耳、团包等多个村产业发展项目资金107.5万元，支付高垭村秋月梨精品果园产业配套项目资金83.24万元，支付田家村下庄坪柑橘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资金73.22万元，支付生态护林员补助46.49万元，支付村社道路养护资金44.25万元，支付石柱村葡萄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资金32.24万元，支付月池村新修产业路项目资金36万元，发放2021年烟叶生产补助金32.45万元，支付敬老院管理运行经费28.07万元，支付敬老院消防安全隐患整改资金32.1万元，发放烤房建设补助23万元。

**3.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18.07万元，占2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48.23万元，增长26%，主要原因是乡镇工作补贴提标，年中追加62.2万元；追加艰边补贴33.43万元；追加生活性津补贴91.42万元；追加驻村工作队乡镇补贴12.36万元；追加抗旱救灾及疫情防控经费9.99万元。

（2）教育支出2.84万元，占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7.28万元，占1.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6.43万元，增长20.8%，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4.98万元。

（4）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278.43万元，占8.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18.52万元，增长74.1%，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敬老院管理运行经费28.07万元，敬老院消防安全隐患整改资金32.1万元，残疾人专职委员补助5.52万元，社会救助购买服务资金5万元，特困人员丧葬费3.97万元。

（5）卫生健康支出55.19万元，占1.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4.11万元，增长34.3%，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疫情防控经费10万元。

（6）节能环保支出82.8万元，占2.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60.38万元，增长269.3%，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生态护林员补助46.49万元，公益林集中管护费10.54万元。

（7）城乡社区支出15万元，占0.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8）农林水支出1804.34万元，占57.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170.41万元，增长184.6%，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支付2021年结转项目资金436.91万元，支付两坪乡“四好农村路”升级改造项目资金130万元，支付丹凤、木耳、团包等多个村产业发展项目资金107.5万元，支付高垭村秋月梨精品果园产业配套项目资金83.24万元，支付田家村下庄坪柑橘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资金73.22万元，支付石柱村葡萄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资金32.24万元，支付月池村新修产业路项目资金36万元，发放2021年烟叶生产补助金32.45万元，发放烤房建设补助23万元，发放非洲猪瘟防控临时检查哨卡补助14.4万元，发放2022年改厕项目补助13.8万元，发放公益性岗位补助13.68万元。

（9）交通运输支出54.25万元，占1.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54.25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普通公路防灾抢险保通专项资金10万元，村社道路养护资金44.25万元。

（10）住房保障支出61.93万元，占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0.55万元，增长49.7%，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危房改造资金17.4万元。

（1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2.6万元，占0.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2.6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自然灾害救灾资金6万元、冬春生活救助资金10.5万元、倒损房屋重建资金0.6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37.1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65.2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65.21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汇总节点上报。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发放工资、奖金、津补贴，缴纳社保。公用经费171.9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71.97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汇总节点上报。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支付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0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4.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1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汇总节点上报。本年支出4.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1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汇总节点上报。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5.18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1.82万元，下降69.5%，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5.18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汇总节点上报。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万元，增长0%。

本单位2022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万元，增长0%。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4.36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保险缴纳、车辆维修维护、市内因公出行产生的燃料开支。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6.64万元，下降60.4%，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车改革规定。较上年支出数增加4.36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汇总节点上报。

公务接待费0.82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东西部协作对口帮扶单位山东省莱州市。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5.18万元，下降86.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82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汇总节点上报。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3辆；国内公务接待20批次79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2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103.7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车均维护费1.45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6.5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51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1年政府本级与各站所未分开建立账套，三溪乡人民政府没有汇总一级预算单位进行决算。本年度培训费支出1.9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92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汇总节点上报。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3.99万元，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23.99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新增汇总节点上报。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2.5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72.5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72.5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主要用于采购两坪乡“四好农村路”升级改造项目。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对部门整体和70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70项，涉及资金651.02万元；以委托第三方出具报告的方式开展绩效评价0项，涉及资金0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详见附件4、5、6。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无。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本年度严格把控项目进展情况，确保项目资金及时发放到位，项目目标基本完成。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无。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涂鑫   023-57759002